



Won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 651)

中期報告

09

目錄

	頁次
簡明綜合收益報表	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其他資料	27

簡明綜合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600,438	428,991
銷售成本		(596,668)	(392,302)
		3,770	36,689
其他收入		1,585	45,61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1,02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5	124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7,941)	(14,351)
商譽之減值虧損		—	(22,221)
分銷及銷售開支		(462)	(202)
行政開支		(35,195)	(57,924)
融資成本	4	(55,825)	(81,201)
除稅前虧損	5	(93,944)	(94,625)
稅項	6	(7,525)	(5,527)
本期虧損		(101,469)	(100,152)
每股虧損－基本	7	(14.80港仙)	(28.43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	(101,469)	(100,152)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款)		
境外經營業務之換算匯兌差額	3,118	62,52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淨虧損	—	(261)
	<hr/>	<hr/>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款)	3,118	62,259
	<hr/>	<hr/>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98,351)	(37,893)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6,663	916,871
為購置物業、廠房 及設備付予之訂金		—	3,029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部分		342,561	345,004
商譽		514,179	514,179
無形資產	8	1,465,285	1,546,602
		<u>3,298,688</u>	<u>3,325,685</u>
流動資產			
存貨		468,367	482,1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92,619	562,518
採購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852,846	863,043
預付租賃款－流動部分		1,702	1,701
持作買賣之投資		6,223	18,423
抵押銀行存款		409,411	176,6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5,769	158,155
		<u>2,406,937</u>	<u>2,262,613</u>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290,492	1,371,33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		243,898	358,079
應付孖展貸款		27,188	32,499
銀行透支		—	4,521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1	411,364	113,637
保養撥備	12	16,676	2,974
遞延代價		186,723	173,447
		<u>2,176,341</u>	<u>2,056,488</u>
流動資產淨值		<u>230,596</u>	<u>206,125</u>
		<u><u>3,529,284</u></u>	<u><u>3,531,810</u></u>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37,605	33,740
儲備		2,261,955	2,259,669
		2,299,560	2,293,40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11	250,000	227,273
應付可換股票據	14	392,091	421,440
遞延稅項負債		587,633	589,688
		1,229,724	1,238,401
		3,529,284	3,531,8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賬	總入盈餘賬	匯兌儲備	資本儲備	可換股票據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3,740	2,666,673	528,327	84,956	802	162,236	42,012	—	(1,225,337)	2,293,409
直接於股本確認之換算匯兌差額	—	—	—	3,118	—	—	—	—	—	3,118
本期虧損	—	—	—	—	—	—	—	—	(101,469)	(101,469)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118	—	—	—	—	(101,469)	(98,351)
兌換遞延稅項負債時撥回	—	—	—	—	—	3,218	—	—	—	3,218
確認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3,688	—	—	3,688
股份配售	3,400	39,645	—	—	—	—	—	—	—	43,045
兌換應付可換股票據	465	75,702	—	—	—	(21,616)	—	—	—	54,551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7,605	2,782,020	528,327	88,074	802	143,838	45,700	—	(1,326,806)	2,299,56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198	495,907	528,327	—	802	3,454	—	261	(756,341)	289,608
直接於股本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	—	—	—	—	—	(1,286)	—	(1,286)
直接於股本確認之換算匯兌差額	—	—	—	62,520	—	—	—	—	—	62,520
直接於股本確認之(開支)收入淨額	—	—	—	—	—	—	—	—	—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撥回	—	—	—	—	—	—	—	1,025	—	1,025
本期虧損	—	—	—	—	—	—	—	—	(100,152)	(100,152)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62,520	—	—	—	(261)	(100,152)	(37,893)
兌換應付可換股票據	588	9,671	—	—	—	(705)	—	—	—	9,554
確認可換股票據之股本權益部分	—	—	—	—	—	925,081	—	—	—	925,081
確認可換股票據之股本權益部分所產生之兌換遞延稅項負債	—	—	—	—	—	(231,270)	—	—	—	(231,270)
確認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36,134	—	—	36,134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7,786	505,578	528,327	62,520	802	696,560	36,134	—	(856,493)	991,2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3,599	393,113
投資活動動用現金淨額	(364,109)	(184,937)
融資活動(動用)所得現金淨額	342,645	(84,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135	123,8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35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634	74,439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5,769	205,672
反映：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5,769	205,67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2. 重大會計政策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重大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本集團已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強制執行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修訂本）	「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及政府資助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及修訂本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修訂本）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境外業務淨投資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2. 重大會計政策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呈列財務資料時，除下文所載若干變動外，於本期間內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或導致本集團的重大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本集團選擇以兩份報表（收益報表及全面收益表）呈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經修訂披露要求編製；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規定採用「管理方針」，即分部資料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列。經營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為作出策略決定的董事會。鑑於現有分部已根據決策者審閱之內部報告確認，預計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並無提早採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尚未生效的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其對本集團的相關影響。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是否會導致本集團的重大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的列報構成重大改變。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來自造船之收益為期內造船建造合約所產生之合約收益。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決策者以業績評估及資源分配為目的，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管理層基於該等報告決定了業務分部，並從業務角度進行了分析：造船及其有關業務以及貿易業務（包括金屬貿易及證券買賣）。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類資料如下：

	造船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收金額	<u>600,438</u>	<u>4,259</u>	<u>604,697</u>
來自海外客戶之收益	<u>600,438</u>	<u>—</u>	<u>600,438</u>
分類業績	<u>(28,180)</u>	<u>(18,232)</u>	<u>(46,412)</u>
利息收入			1,58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2,966)
融資成本			<u>(46,151)</u>
除稅前虧損			(93,944)
稅項			<u>(7,525)</u>
本期虧損			<u>(101,469)</u>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類資料如下：

	造船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收金額	428,219	382,454	810,673
收益	428,219	772	428,991
分類業績	36,065	(29,365)	6,700
利息收入			2,94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0,021)
融資成本			(72,029)
商譽之減值			(22,221)
除稅前虧損			(94,625)
稅項			(5,527)
本期虧損			(100,152)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全數清還借貸之利息：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應付		
可換股票據(附註14)	30,984	62,299
遞延代價之推斷利息開支	13,277	5,533
銀行借貸	9,674	9,172
其他借貸	1,890	4,197
	<u>55,825</u>	<u>81,201</u>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目：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3,688	36,134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81,317	33,8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859	15,154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2,443	2,147

並已計入下列各項目：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	—
---------------	---	---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外資企業所得稅」)法第8條，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可享受自首個盈利年度起免除兩年外資企業所得稅及三年外資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2+3免稅期」)。江西江洲聯合造船有限公司之首個全免財政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全免優惠期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以中國國家主席第63號令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新稅法及實施條例將會使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之稅率變為25%。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39號)，外資企業所得稅之若干免除及扣減於新稅法之五年過渡期結束前依然適用。

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江西江洲聯合造船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各年仍可繼續享受稅務優惠(有效稅率為12.5%，即適用稅率25%之50%)。其後，稅率將於二零一二年起逐步上升至25%。

根據新稅法，在中國成立之公司向境外投資者派發與於二零零八年及以後之溢利有關之股息須繳納10%預扣所得稅。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該等溢利應佔之臨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約5,062,000港元之撥備。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u>(101,469)</u>	<u>(100,15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附註)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85,559,873</u>	<u>352,250,201</u>

附註：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反映股份合併(附註13)而作出之調整。

由於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具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止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因收購INPAX集團而引致之已訂約及未訂約客戶關係。

無形資產於收購日之公平值乃按收入資本化計算法使用多期超額盈餘法計算。根據收入資本化計算法，資產值反映資產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多期超額盈餘法假設資產值相等於資產應佔遞增除稅後現金流量之現值。

金額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10年。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938	3,053
可收回增值稅項	146,019	109,385
應收保證金保存人款項(附註)	231,892	426,004
其他	112,770	24,076
	<u>492,619</u>	<u>562,518</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492,619</u></u>	<u><u>562,518</u></u>

附註：

船舶買家就造船合約會向保證金保存人支付分期款項，而並非直接支付予本集團。保證金保存人收取之款項將會根據合約工程之進度支付予本集團。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90日。下列為貿易應收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 日	671	—
30 - 60 日	167	—
61 - 90 日	144	—
超過 90 日	956	3,053
	<u>1,938</u>	<u>3,053</u>
	<u><u>1,938</u></u>	<u><u>3,053</u></u>

1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7,163	40,753
應付票據	291,109	204,545
造船合約之客戶預付款項	795,376	1,024,767
應付利息	27,387	20,160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之應付代價	42,859	42,859
其他	86,598	38,247
	<u>1,290,492</u>	<u>1,371,331</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內含338,272,000港元之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下列為貿易應付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 日	93,414	79,538
30 - 60 日	9,895	25,757
61 - 90 日	47,690	1,916
超過 90 日	187,273	138,087
	<u>338,272</u>	<u>245,298</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既定之信貸期內。

應付票據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應付代價為無抵押、免息及按本集團及賣方同意之代價償還。

11. 銀行借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		
已抵押	215,909	52,296
未抵押	445,455	288,614
	<u>661,364</u>	<u>340,910</u>
償還之賬面值：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411,364	113,63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50,000	227,273
	<u>661,364</u>	<u>340,910</u>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負債	(411,364)	(113,637)
	<u>250,000</u>	<u>227,273</u>

本集團之定息借貸風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定息借貸：		
於一年內	411,364	113,63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50,000	227,273
	<u>661,364</u>	<u>340,910</u>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該亦相等於已訂約利率)之幅度如下：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4.86%至8.42%
浮息借貸	香港最優惠利率+2%

12. 保養撥備

本集團於造船提供一年的保養期，並承諾維修及重置物品以達至理想的表現。撥備乃根據由管理層提供的維修及重置及技術評估水平之過往數據而估計。

13. 股本

	股份數目	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每股 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00	250,000
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合併	<u>(245,000,000,000)</u>	<u>—</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 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0,000</u>	<u>2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每股 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33,739,982,591	33,740
股份配售(附註(a))	3,400,000,000	3,400
兌換應付可換股票據(附註(b))	<u>465,000,000</u>	<u>465</u>
	37,604,982,591	37,605
股份合併(附註(c))	<u>(36,852,882,940)</u>	<u>—</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 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u>752,099,651</u>	<u>37,605</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簽定配售協議，以盡最佳努力之基準，以每股0.013港元配售3,400,000,000股0.001港元本公司普通股予第三方。
- (b) 期內，可換股票據(定義見附註14)已兌換為本公司每股0.001港元之465,000,000股普通股。
- (c)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每5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每股0.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0.05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合併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生效。
- (d)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簽定配售協議，以盡最佳努力之基準，以每股0.43港元配售150,000,000股0.05港元本公司普通股予第三方。

14. 應付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發行可換股票據。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本公司訂立有條件協議以根據收購協議發行可換股票據以供收購INPAX集團全部權益。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收購完成時已發行。

可換股票據包括有限制可換股票據及無限制可換股票據。

已發行無限制可換股票據之本金總額為2,400百萬港元。

已發行有限制可換股票據之初始本金總額600百萬港元可按擔保利潤600百萬港元與INPAX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後利潤之潛在差額下調。根據INPAX集團之經審核除稅後利潤217百萬港元，與擔保利潤600百萬港元比較，釐定之差額約為383百萬港元。

有限制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可將全部或任何部份未贖回有限制可換股票據本金額按每股兌換股份0.15港元之初始兌換價格兌換為每股0.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兌換價格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份合併生效起調整為7.50港元。

無限制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由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可換股票據之發行日期）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到期日）可按初始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15港元兌換尚未兌換之無限制可換股票據之全部或部分本金額為每股0.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兌換價格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份合併生效起調整為7.50港元。

就有限制可換股票據而言，不會產生利息。就無限制可換股票據而言，尚未贖回本金額以年利率1.5%按日計息，每半年支付前期利息。

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之實際息率為16.25%。於結算日，有限制及無限制可換股票據之未兌換本金額分別為147.55百萬港元及360百萬港元。

1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以1,000港元之代價出售全資直屬附屬公司Able King Invest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予獨立第三方。

出售結果總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以下項目所產生之負責淨額：	
其他應收款項	143
銀行現金	1,532
其他應付款項	<u>(1,800)</u>
	(12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124</u>
現金代價	<u><u>1</u></u>

出售附屬公司並無對本集團之本期業績或現金流構成任何重大貢獻。

16.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 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u><u>87,102</u></u>	<u><u>40,587</u></u>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授權 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	<u><u>—</u></u>	<u><u>79,418</u></u>

17. 資產抵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存款	409,411	176,648
預付租賃款項	36,060	37,2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4,407	—
	<u>1,229,878</u>	<u>213,898</u>

銀行存款、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以就本集團獲銀行授出之銀行信貸作抵押。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之存款作為本集團發行應付票據之抵押，因此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於相關應付票據償還時將會獲撥回。

1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獨立持有，由信託人之基金控制。本集團供款5%或強積金計劃之相關工資成本之最高金額1,000港元，僱員之供款為相同之金額。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為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此退休計劃供款乃按相關附屬公司僱員的工資的若干百分比計量，並於有關期內將此等附屬公司的應付退休計劃供款計入損益表。本集團就中國經營之退休福利計劃之責任僅須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之供款。

退休福利成本於綜合收益報表扣除，指本集團根據計劃之條例指定向計劃供款之金額。

19. 經營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下列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下列期間支付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之承擔：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樓宇之經營租約：		
一年內	59	80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95
	<u>59</u>	<u>1,102</u>

20. 有關聯人士交易

付予關聯人士之擔保費用

一間由李明先生(本公司之董事)控制的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與本公司間接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江西江州聯合造船有限責任公司(「江西江州」)就江西江州按其與多家銀行就製造船舶訂立之銀行融資應承擔之付款責任訂立了兩份擔保協議(「擔保」)(就此而言，並無以本集團之資產作出抵押)。作為李先生之聯繫人士，付予公司之擔保費用被視為一項有關聯人士交易。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付予關聯人士之費用總額達人民幣2百萬元。

主要管理層之酬金

期內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739	89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3,012	9,841
	<u>4,751</u>	<u>10,739</u>

董事之酬金乃參照市場價格、個人職務及表現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甲. 概覽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從事經營造船業務及證券買賣。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600.44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428.99百萬港元)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39.97%。收益增加主要為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反映來自造船業務的六個月收益，而在去年同期只反映自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收購Inpax集團後的收益。

半年毛利(未扣除81.32百萬港元之無形資產攤銷(二零零八年：33.88百萬港元))為85.09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70.57百萬港元)，毛利率為14.17%(二零零八年：16.45%)。毛利率下跌主要因為人民幣升值帶來的匯兌差額、原材料價格上漲及修正成本。半年其他收入較去年相對期間下降44.02百萬港元至1.59百萬港元；主要因為去年同期之其他收入包括改變本集團功能貨幣帶來的40.11百萬港元收益。無形資產攤銷增加47.44百萬港元；主要因為回顧期內包含六個月的攤銷成本，而去年相對期間則是兩個半月攤銷成本。鑑於本公司認為商譽公平價值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無重大變動，回顧期內並無確認額外減值虧損，導致本期的減值虧損減少22.22百萬港元。行政開支為35.1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2.73百萬港元。相對期間的行政開支包括36.13百萬港元的非經常性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本集團錄得55.83百萬港元之融資成本，去年相對期間為81.20百萬港元，反映推算利息開支的大幅下降。推算利息開支下降的主要因為大部份可換股票據於去年下半年已兌換成股份。攤銷成本增加及其他收入下降已被商譽減值虧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下降所抵消，最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101.47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虧損100.15百萬港元)。回顧期內的虧損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1.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乙. 造船業務

在二零零八年九月國際金融危機發生之前，以製成船舶噸位及持有的訂單衡量，中國造船業連續六年急速增長。自危機發生後，業界面對嚴峻的形勢，然而，市場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出現復甦。業界似乎已漸漸走出谷底。

於回顧期內，造船業務產生約600.44百萬港元之收益，較去年相對期間之428.99百萬港元上升約39.77%。收益增加主要為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反映來自造船業務的六個月收益，而在去年同期只反映在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收購Inpax集團後的收益。造船業務錄得53.86百萬港元之稅前溢利(未扣除無形資產攤銷)，較約69.95百萬港元(未扣除無形資產攤銷)下降23.00%。造成每月平均收益、毛利率及造船業務溢利下跌的原因如下：(i)船舶需作若干修正，因而延誤了交船；(ii)人民幣升值帶來的匯兌差額；(iii)原材料價格上漲；及(iv)修正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上的37艘船舶訂單合計約80億港元，造船工程已排至二零一一年甚至到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積極協助船東融資以確保訂單可獲妥善履行。除不可預見因素外，本集團相信所有在本集團立下訂單的船東都不會取消訂單或放棄彼等的新建船舶。

丙. 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證券買賣業務錄得7.94百萬港元虧損，去年相對期間之虧損為14.35百萬港元。虧損主要反映在現有投資的公平價值上。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作額外證券投資並已擱置金屬貿易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宣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on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改為「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

自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進軍中國的造船業務市場，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更能反映本集團之發展新重心—造船相關業務，並為本公司提供新的公司身份及形象。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簽定配售協議，以盡最佳努力之基準，以每股0.013港元配售3,400,000,000股0.001港元本公司普通股予第三方。本配售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完成，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3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85.18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4.80百萬港元)，其中409.41百萬港元為已抵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65百萬港元)、27.19百萬港元為無抵押短期孖展貸款(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0百萬港元)、411.36百萬港元為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64百萬港元)、250.00百萬港元為長期銀行借款(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27百萬港元)、約392.09百萬港元為應付之長期可換股票據(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1.44百萬港元)，即本金額507.55百萬港元之負債部分(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7.00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定義為非流動負債及短期借貸除以股東權益之比率)為0.73(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1)。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409.41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65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36.06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5百萬港元)之預付租賃款及784.41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以就本集團獲銀行授出之銀行信貸作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匯率浮動之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收入及開支乃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匯匯率風險組合。董事會將於日後在有需要時考慮適當之對沖措施。

新業務、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附註15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概無其他新業務、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事項。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訴訟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均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概無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1,300名僱員。本集團之政策為在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之一般架構內，確保其僱員之薪金水平與工作表現掛鈎。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參與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之合資格人士亦可獲發購股權。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尚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約為87.10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9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前景

本集團正盡最大努力對抗金融危機，有關措施包括與船東緊密協商、對價格及交船持更富彈性的態度、改善造船的效率、加強財政狀況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

展望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董事預期中國造船業將逐漸回穩。中國在七月的新建量為36艘船舶或1.87百萬載重公噸位，按月增長率分別為200%及118%。面對上半年造船業市場嚴峻的形勢，本集團已作出策略調整，以加強在特種船舶市場的力度。根據船東的數據，重吊船的造船價格在金融危機中受沖擊較少，而本集團之主要產品之一，中型重吊船的需求亦已穩定及回升。此類船舶的需求在未來五年預期將超過40艘。本集團已為在未來數月爭取新訂單作好全面準備。鑑於造船業預期會回穩及持有之充足訂單，本集團相信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的業績將會改善。

董事將謹慎地進行證券買賣及就證券投資採納一套審慎的政策。由於金屬貿易在過去數年表現不佳，已擱置的金屬貿易將很可能被終止。

董事將持續增強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好使本集團可及時抓緊隨時出現的合適投資機會。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權益而須記錄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內。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除下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持有本公司之任何普通股。

姓名	好倉／淡倉	持有之性質	普通股數目	持有之相關股份數目	持有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李明 (附註1)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9,401,176	0	7.90%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4,705,882 (附註2)	0	0.62%

附註1 李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三日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附註2 該等股份由Lead Dragon Limited持有。Lead Dragon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明先生全權實益擁有。

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 (續)

(ii) 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擁有購股權之權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周安達源	本公司	個人權益 (附註1)	3,000,000
張士宏	本公司	個人權益 (附註1)	1,000,000
汪三龍	本公司	個人權益 (附註2)	2,600,000

附註：

1. 該等股份數目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授出之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2. 該等股份數目為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授出之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其他資料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旨在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能授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此外，本公司可不時向外界第三者授出購股權，作為支付提供予本公司之貨品或服務之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所授出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為34,380,000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之4.57%。根據該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在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不得超過任何時間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個人已授出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而有關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在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不得超過任何時間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

其他資料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由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1)	行使價 (附註2)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董事：					
周安達源	60,000,000	1,200,000	9.00	05-03-08	05-03-08至04-03-18
	45,000,000	900,000	9.00	05-03-08	05-03-08至04-03-18
	45,000,000	900,000	9.00	05-03-08	05-03-08至04-03-18
張士宏	20,000,000	400,000	9.00	05-03-08	05-03-08至04-03-18
	15,000,000	300,000	9.00	05-03-08	05-03-08至04-03-18
	15,000,000	300,000	9.00	05-03-08	05-03-08至04-03-18
汪三龍	52,000,000	1,040,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39,000,000	780,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39,000,000	780,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小計	330,000,000	6,600,000			
僱員：	69,600,000	1,392,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52,200,000	1,044,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52,200,000	1,044,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小計	174,000,000	3,480,000			
其他參預者：	1,215,000,000	24,300,000	7.15	07-05-08	07-05-08至06-05-18
總計：	1,719,000,000	34,380,000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附註：

1.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已為計及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生效之股份合併的影響而作出調整。
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授出之購股權的最初行使價分別為0.180港元及0.143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份合併生效之日，購股權之行使價分別調整至9.00港元及7.15港元。

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附註20(有關聯人士交易)所披露之擔保合約之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期終結日或本期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與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任何重要合約。

主要股東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大部份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由於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區分，故本公司已偏離守則條文A.2.1。李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該偏離亦已因此被糾正。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列明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文。

其他資料 (續)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於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柏和先生、項思英女士、張希平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及汪三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柏和先生、項思英女士、張希平先生及向穎女士所組成。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安達源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